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S 黎氏建築**  
Lai Si Construction  
**Lai Si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黎氏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6)

## 內幕消息－溢利減少

本公告乃由黎氏企業控股有限公司Lai Si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5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之資料，相比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年度**」)之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約澳門幣24.1百萬元，預期本集團將錄得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介乎澳門幣7.0百萬元至澳門幣9.0百萬元。

董事會認為，2025年度綜合溢利大幅減少，主要由於(1)當與2024年度相比，由於市場需求較弱，導致收益及毛利率有所下降。其導致2025年度之毛利較2024年度減少澳門幣6.5百萬元；(2)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由2024年度約澳門幣3.3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度約澳門幣0.3百萬元；(3) 2025年度之投資物業估值虧損約為澳門幣3.6百萬元，而2024年度則為虧損約澳門幣2.3百萬元；及(4)由於積極參與不同投標項目而增加人手。且又發放員工激勵獎金，導致員工開支增加澳門幣2.4百萬元。

儘管出現上述業務情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依然良好，營運資金流量充裕。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2025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依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計或審閱，並可能有所調整。本集團將刊發之實際經審核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內容有所不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26年3月27日刊發2025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Lai Si Enterprise Holding Limited**  
黎氏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英萬

澳門，2026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黎英萬先生、黎鳴山先生、黎盈惠女士及張穎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永禧先生、陳玉泉先生及劉丁己博士。